

# 运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 关于做好发电供热企业煤炭中长期合同 履约信息归集工作的函

市能源局：

为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今冬明春能源保供视频会议”精神和省、市能源保供重要部署，请贵局协调将全市已签订的2021年发电供热企业煤炭中长期合同信息，以及累计的合同履约信息于11月1日前报送至市发展改革委征信服务中心；第四季度补充发电供热企业煤炭中长期合同签订后也要一并报送。今后将合同签订及履约相关信息务于每月15日前报送，我委征信服务中心将按照有关要求将合同履行情况依法依规纳入交易双方信用记录。请贵局将负责此项工作的相关负责人信息（姓名、单位职务、电话、邮箱）于10月29日18时前发送邮箱，以便工作联络。

联系人：杨芬 2282030 邮箱：ycsxxzx@126.com

运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10月29日

---